德 院 清 风

2026 年第 9 期（总第 33 期）

德州学院纪委　　2026 年 11 月

一、清风导航

“清风导航”围绕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因党而生 为党而战——百年‘纪’事”系列内容，分期推出专题导读。该系列紧扣“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这一时代命题，结合百余年党史大背景，回望纪检监察机关百年风雨历程，激励广大党员干部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从中汲取自我革命的智慧和力量，进一步增强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政治自觉、捍卫党的先进性纯洁性的行动自觉，为新征程上以铁的纪律护航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筑牢思想根基。

因党而生 为党而战——百年“纪”事

④中国共产党与腐败水火不相容

1926 年，盛夏。大革命的烽火正燃遍大江南北，一纸通告从中共中央发出，飞越暑气蒸腾的黄浦江，悄然传向全国各地的党组织。

“坚决”二字掷地有声，“清洗”一词毕露锋芒，《中共中央扩大会议通告——坚决清洗贪污腐化分子》（以下简称《通告》）全文仅数百字，却字字如刀、直白犀利。在那个革命洪流奔涌的年代，它像一柄出鞘的利剑，直指党内情弊。

这份简短的通告，成为党的历史上第一个惩治贪污腐败的文件，也成为解读百年大党何以始终做到自我净化、自我革新的密码。

大革命洪流中的清醒警觉

1926 年的中国，正经历一场前所未有的剧变。

两年前，国民党一大举行，对三民主义作了“适应时代潮流的新解释”，确立了“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第一次国共合作正式形成。共产党员进入国民革命军担任政治工作，他们宣传革命、发动群众、组织工农，成为这场大革命中最活跃的力量。经过国共两党共同努力，国民革命的影响很快从中国的南部扩大到中部和北部，从国共两党扩大到工人、农民、士兵、青年学生和中小商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五卅运动，大大促进了群众的觉醒，给了帝国主义和军阀势力一次前所未有的打击。正如工人运动领袖邓中夏所说：“五卅运动以后，革命高潮，一泻汪洋，于是构成一九二五至一九二七年的中国大革命。”

在这场轰轰烈烈的大革命中，中国共产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党员人数从 1925 年中共四大时的不足千人，如春笋破土般猛增至 1927 年中共五大时的五万余人。

烈火烹油之际，往往也是沉滓浮现之时。就在革命烈火熊熊燃烧之际，党内悄然滋生的投机倾向与纪律松弛问题，引起党中央高度警觉。

1926 年 7 月中旬，中央局在向中央执行委员会扩大会议的政治报告中，既充分肯定了党的建设所取得的成绩，也清醒指出了“党员数量虽然增加而质量确是退化了”，主要包括：党员“都缺乏理论及确定的革命人生观，尤其是很少能将理论活用到实际工作上去”；负责同志“有雇佣劳动倾向，缺少从前那样刻苦奋斗的精神和自发的革命情绪”；有些党员“发生贪官污吏化（即有经济不清楚、揩油等情弊）”。

针对这些问题，特别是“贪官污吏化”苗头，会议结束不到一个月，中共中央 8 月 4 日发出《通告》。《通告》开篇，便以一种近乎冷峻的清醒，揭示了腐败与革命之间的根本对立：“在这革命潮流仍在高涨的时候，许多投机腐败的坏分子，均会跑在革命的队伍中来，一个革命的党若是容留这些分子在内，必定会使他的党陷于腐化，不特不能执行革命的工作，且将为群众所厌弃。”

“这份文件言简意赅，把腐败的危害和中国共产党对坚决清除腐败分子的态度讲得清清楚楚。”武汉革命博物馆党委书记、馆长万玲分析，当时的中国共产党成立仅五年，并没有可供谋取私利的政治资本，党内也谈不上有多少滋生腐败的物质资源。当时党的发展势头正好，党中央却能够未雨绸缪，敏锐地察觉到党内混入“投机腐败分子”的危险，并果断采取措施加以应对。“这种清醒和决断，正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性的体现。”

建党初期的反腐宣言

《通告》全文不到 500 字，其历史意义远超篇幅所限。作为中国共产党历史上第一个专门针对贪污腐化问题的文件，《通告》也是我们党正式开展反腐败工作的实践起点，表明中国共产党与腐败水火不容，党内决不允许有腐败分子的藏身之地。

革命形势的迅猛发展，像一块巨大的磁石，吸引着各色人等向党组织靠拢。其中，既有满腔热血的理想主义者，也不乏投机钻营的逐利之徒。正如《通告》所敏锐洞察到的：“我们的党乘着革命的高潮，有突飞的发展，这自然是一件可喜的现象。但同时投机腐败分子之混入，也恐是一件难免的事，尤其在比较接近政权的地方或政治、军事工作较发展的地方，更易有此现象。”

这番话，绝非杞人忧天。当个别党员开始出现侵吞公款、化公为私、生活奢靡等腐化迹象，这些行为如同白蚁蛀梁，看似细微，实则

致命。他们侵蚀的不仅是党的经费，更是党在群众中的威望；他们损害的不仅是个人的品行，更是整个组织的生命力。

《通告》进一步剖析了当时党内腐败的主要症候：“最显著的事实，就是贪污的行为，往往在经济问题上发生吞款、揩油的情弊。”

寥寥数语，精准画像。“吞款”是鲸吞，“揩油”是蚕食，无论大小，皆为贪腐。《通告》更指出，此类行为“不仅丧失革命者的道德，且亦为普通社会道德所不容”。在革命者眼中，清正廉洁是做人的基本底线。一个连普通社会道德都无法遵守的人，何以担当改造社会的革命重任？

在大革命的洪流中，出现一些贪污腐化现象，对于中国共产党来说，尽管是个别现象，是支流，但也是坚决不允许的。基于这样的“诊断”，《通告》开出了“猛药”：“应该很坚决的洗清这些不良分子，和这些不良倾向奋斗，才能坚固我们的营垒，才能树立党在群众中的威望。”“如有此类行为者，务须不容情的洗刷出党，不可令留存党中，使党腐化，且败坏党在群众中的威望。”

“坚决”“不容情”“洗刷”……这些词汇传递出一种毫不妥协、绝不姑息的态度，一种刮骨疗毒、壮士断腕的决心。为了坚固营垒，必须剔除腐肉；为了树立威望，必须清洗污名。

这是一个极具警示意义的案例。王复元，中国共产党早期党员，1926 年 10 月被任命为中共山东区执行委员，实际上成为党在青岛的主要负责人。这位曾经投身革命的青年，在权力和金钱面前却败下阵来。1927 年，王复元赴武汉出席中共五大后，党中央委托他将拨给山东党组织的活动经费一千元带回。他却谎称这笔钱在途中被盗，将钱据为己有。此后，他又以去上海联络工作为名，从山东省委机关印刷单位——集成石印局拿走两千元，导致这家承担着印刷山东党内刊物《红星》、党的文件与宣传材料重任的石印局，后因经济困窘被迫停

业。

不久，王复元的贪腐行为暴露，时任山东省委书记邓恩铭到青岛找到王复元，并给予严厉批评，督促其退款。王复元一开始还辩解，谎称只是暂时借用、很快归还，后来干脆四处躲藏、不再露面。在此情况下，山东省委决定开除其党籍。由此，王复元成为党史上第一个因为贪污腐化被开除党籍的党员。

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

革命、建设、改革，一部百年党史，就是一部坚持从严管党治党、坚持不懈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的恢宏史诗。那些风云激荡的篇章，如今读来，依然令人热血沸腾——

1927 年 5 月 9 日，中共五大选举产生了由王荷波、杨匏安等 10 人组成的首届中央监察委员会，中国共产党初步建立了系统的党内监督机构；

1941 年，陕甘宁边区查处了肖玉璧贪污案，《解放日报》就此发表评论：“在‘廉洁政治’的地面上，不容许有一个‘肖玉璧’式的莠草生长！有了，就拔掉它”；

1952 年 2 月 10 日，刘青山、张子善贪污案公审大会举行，面对为刘、张二人求情的声音，毛泽东态度坚定：“正因为他们两人的地位高，功劳大，影响大，所以才要下决心处决他们”；

1983 年 1 月，被称为“改革开放反腐第一案”的王仲案在全国引起极大震动，邓小平一再告诫全党“看得更深一点”，如果“不坚决刹住这股风”，党和国家就可能要“改变面貌”；

……

“纵览历史、环视世界，很少有执政者像中国共产党这样，始终以人民至上的情怀砥砺奋进，以打铁必须自身硬的决心管党治党，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腐败。”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科研部副

主任洪向华说。我们党之所以伟大，不在于不犯错误，而在于从不讳疾忌医，勇于自我革命，勇于刮骨疗毒，所以才能穿越百年风风雨雨，成为一个打不倒、压不垮的马克思主义政党。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保持对反腐败的高度警醒，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升到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高度来认识。

“大量事实告诉我们，腐败问题越演越烈，最终必然会亡党亡国！”2012 年 11 月 17 日，刚刚履新的十八届中共中央政治局进行了第一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党发出警示。

清醒的战略判断，继之以坚定果敢的实际行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自我革命的高度自觉，以“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使命担当，带领全党开展了史无前例的反腐败斗争——

攥指成拳、聚力攻坚，旗帜鲜明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领导，构建起党全面领导的反腐败工作格局，汇聚起全党全社会动手一起抓的强大合力；

猛药去疴、重典治乱，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打虎”“拍蝇”“猎狐”多管齐下，保持高压态势不动摇；

步步深入、标本兼治，深刻把握惩腐治腐防腐内在规律，探索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科学方法、有效路径，表层显性腐败大量清理，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得到有力查处，各领域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崇廉拒腐的良好风尚进一步形成；

……

十年磨一剑。我们党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坚定，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赢得了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的历史

主动，赢得了党团结带领全体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共同奋斗的历史主动。

驰而不息，锲而不舍，“只要存在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反腐败斗争就一刻不能停”。“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被郑重写入“十五五”规划纲要，字里行间昭示着一个大党面向未来、继续自我革命的决心魄力。

遥想那个夏天，黄浦江上的风裹挟着革命的热浪。一份简短的通告，在历史的褶皱里埋下了一颗种子。它要经历白色恐怖的严寒、战争烽火的炙烤、和平年代的考验，才能长成参天大树。但种子最初的形态，已然决定了它未来的模样。那是淬火成钢的坚硬，是刮骨疗毒的决绝，是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对自身的永恒追问：我们究竟为何出发？我们何以走向未来？

这份追问，从上海的石库门发出，穿越井冈山的竹林、瑞金的红土地、延安的窑洞、西柏坡的土坯房，一直回响在新时代的天安门广场上空。反腐败的坚定决心，一以贯之；自我革命的勇毅执着，从未改变。

二、警钟长鸣

学术诚信是立德树人的基石，也是教学科研事业行稳致远的立身之本。学术不端行为不仅破坏公平公正的教学科研秩序，损害单位及个人声誉，更会触碰纪律法律底线。望全体教学科研人员破除侥幸心理，强化规矩意识，将学术规范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自觉抵制各类学术失范行为，坚守学术初心、筑牢学术底线，以诚信治学、以实干求真，涵养求真务实、崇德向善的学术风气。

案例 1：四川大学王某某涉嫌学术不端、师德失范行为

2026 年 2 月 14 日，四川大学发布通报。经调查，发现王某某存在伪造、篡改实验研究数据，违规重复发表，不当署名的科研失信行

为。反映的 28 篇论文中，6 篇论文存在问题，其中 4 篇论文存在伪造或篡改图片数据问题（其中 1 篇论文还存在图片重复发表和不当署名问题），2 篇论文存在图片数据重复发表问题。此外，在王某某发表的其他未被反映的论文中，还发现 1 篇论文存在图片重复发表问题，1 篇论文存在不当署名问题。在上述问题论文中，2 篇为期刊论文，6 篇为会议论文。

王某某同时存在未履行相关学术会议的服务采购手续，会议结余经费未交回学校；违规套取科研经费 1 万元；指导研究生的过程中沟通方式失当，与部分学生矛盾突出等问题。

依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等及该校相关规定，根据已经查明的事实，对王某某做出如下处理：给予降低岗位等级处分，由特聘研究员降为特聘副研究员；停止研究生招生资格；取消财政性资金支持科技项目等的申请资格 5 年，对涉及科研失信行为的科研论文、项目等报送有关部门。同时该校尊重学生意愿，对王某某指导的学生进行导师调整，做好关心关爱工作。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问责。

案例 2：同济大学王某涉嫌学术不端行为

2026 年 5 月 6 日，同济大学发布通报。针对网络反映该校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院长王某相关论文数据存疑一事，学校经严肃核查，确认该论文被质疑的 14 张图表存在学术不端行为，涉及的 10 张图表 γH2AX 免疫荧光染色实验未对样本细胞数进行客观计数，3 张图表图片存在误用情况。

依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等规定，对王某做出如下处理：免去王某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院长职务，降低专业技术岗位等级两级，取消其在岗位聘用、工资晋级、

职务晋升、科研项目申报、评奖评优等资格 24 个月；解除该论文第一作者金某某与学校高等研究院的聘用关系。

案例 3：中山大学康某某、邝某某等涉嫌学术不端行为

2026 年 5 月 30 日，中山大学发布通报。经全面核实相关原始数据和实验记录，并结合专家评议意见，认定康某某、邝某某等相关论文存在学术不严谨和学术不端问题。

依据《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该校对相关人员作出如下处理：免去康某某华南恶性肿瘤防治全国重点实验室副主任、肿瘤防治中心实验研究部副主任职务，降低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取消职务职称晋升、项目申报、评奖评优等资格 12 个月，暂停招收研究生 12 个月；责令勘误或撤稿。对相关论文第一作者廖某，降低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取消职务职称晋升、项目申报、评奖评优等资格 12 个月，暂停招收研究生 12 个月。免去邝某某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职务，降低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取消职务职称晋升、项目申报、评奖评优等资格 24 个月，暂停招收研究生 24 个月；责令勘误或撤稿。对相关论文第一作者万某某，暂缓授予学位一年。对其他相关作者，视其责任情形分别进行学术诫勉谈话或批评教育。

案例 4：南开大学陈某等涉嫌学术不端行为

2026 年 5 月 30 日，南开大学发布通报。针对该校教师陈某相关论文数据存疑的问题，学校第一时间成立由校内外专家组成的调查组开展深入核查。经查，受质疑某论文 2024 年 4 月在《Nature Cancer》期刊正式发表。论文第一作者郑某，为该校生命科学学院在站博士后。通讯作者陈某，为该校生命科学学院教授、院长。通讯作者胡某，为该校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教授。调查组通过查验实验数据、访谈相关人员等，确认该论文被质疑的 14 张图表所涉实验数据处理由郑某完成。其中，11 张图表的部分数据处理未进行准确量化，而是由估算完成；

2 张图片为数据重复使用；1 张图片为数据粘贴错误；上述情况存在学术不端行为。陈某、胡某对实验数据和论文质量存在不同程度的失察失管，未尽到通讯作者对论文数据真实性的应尽责任。

依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学校对相关人员处理如下：解除郑某与学校聘用关系。免去陈某生命科学学院院长职务，降低专业技术岗位等级，取消其在岗位聘用、工资晋级、职务晋升、科研项目申报、评奖评优等资格 24 个月。对胡某予以诫勉处理。

案例 5：上海大学苏某某等涉嫌学术不端行为

2026 年 6 月 12 日，上海大学发布通报。针对该校教师苏某某相关论文数据存疑的反映，学校协同相关单位第一时间成立由校内外专家组成的调查组，严肃认真开展深入核查。经查，受质疑某论文 2026 年 2 月在《Nature Nanotechnology》期刊正式发表。调查组通过查验实验数据、访谈相关人员等程序，确认被质疑的 9 张图表所涉实验数据处理均由该论文共同第一作者周某某完成，周某某系我校转化医学研究院在站博士后。该论文中，1 张图表所涉及的不同条件实验小鼠的荧光强度 AUC 值，存在数据伪造情况，该行为构成学术不端；1 张图表所涉及的液相色谱数据列标题，存在误标注情况；其余 7 张图表所涉及的数据均可溯源，但数据披露的规范性存在不足。该论文通讯作者苏某某受聘担任我校转化医学研究院院长、转化医学国家科学中心（上海）上海大学分中心主任，论文共同通讯作者魏某和白某系我校转化医学研究院教师。苏某某、魏某和白某对论文数据和论文质量存在不同程度的失察失管，未尽到通讯作者对论文数据真实性和规范性方面的应尽责任。

依据《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等有关规定，学校对相关人员处理如下：解除与周某某的聘用关

系。免去苏某某上海大学转化医学研究院院长、转化医学国家科学中心（上海）上海大学分中心主任职务，取消其职务晋升、科研项目申报、评奖评优等资格 12 个月，暂停招收研究生 12 个月。对魏某和白某予以诫勉处理。

三、清风文蕴

本期选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表的文章《青石铭训 廉脉永续——<戒石铭>中的廉洁智慧》一文，供广大党员干部学习参考。文章以《戒石铭》千载沿革为脉络，深掘其遏贪于未萌、德法兼治、民心鉴浊的廉洁智慧，从民本为根、修身为本、公正为尺三个维度揭示了其中蕴含的廉洁从政智慧。广大党员干部当以史为镜、以文润心，将崇廉尚洁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赓续廉脉、涵养清风，以清廉本色书写新时代担当。

青石铭训 廉脉永续——《戒石铭》中的廉洁智慧

官箴是古代劝诫官吏的文字，所论多是为官者应具备的道德修养与从政能力，具有丰富的廉洁文化内涵。“尔俸尔禄，民膏民脂。下民易虐，上天难欺”这十六字官箴又称《戒石铭》，是我国古代流传极为广泛的一则官箴，自宋代起便刻石立于州县衙署中，时时警醒为官者。追溯《戒石铭》的源流与演变，既能洞悉古人以石警吏、以文化人的智慧，亦可为今天的我们培育廉德提供历史滋养。

一箴流传，见千年沿革

《戒石铭》的文本源头可追溯至后蜀后主孟昶所作《颁令箴》。后蜀是五代十国中以成都为中心的一个政权。后蜀广政四年（941），孟昶目睹地方官员贪腐成风、民生凋敝，深感吏治不修则国无宁日，遂亲撰《颁令箴》，颁行于蜀地所有州县，以此训诫各级官吏。《颁令箴》四字一句，共二十四句，计九十六字，全文既述君主忧民勤政之心，又明确官吏抚民守职之责，还提到了东汉“时苗留犊”等典故。

后世通行的《戒石铭》四句，在《颁令箴》中并不相连：“下民易虐，上天难欺”在前，“尔俸尔禄，民膏民脂”在后。

北宋乾德三年（965），后蜀灭于北宋，宋太祖赵匡胤亲身经历五代更迭乱象，将整肃吏治作为治国要务。之后，宋太宗赵光义摘取《颁令箴》中的四句，更定其次第，“尔俸尔禄，民膏民脂。下民易虐，上天难欺”的十六字官箴由此问世。南宋洪迈的《容斋续笔》载，宋太宗“书此以赐郡国，立于厅事之南，谓之《戒石铭》”。

南宋绍兴二年（1132），宋高宗赵构命摹勒北宋书法大家黄庭坚所书《戒石铭》，颁行天下，“颁黄庭坚所书太宗御制《戒石铭》于郡县，命长吏刻之庭石，置之座右，以为晨夕之戒”。两年后，南宋使臣魏良臣奉使金营，接待他的金人亦称“自泗水来，所在州县，多见《恤刑手诏》及《戒石铭》”，足见其传播范围之广、社会影响之深。

元、明、清三代，官制虽然有所改变，但在官署中刻立《戒石铭》的做法传承了下来，且在形制上不断完善。宋室南渡之后，设置戒石的做法在北方并未中断。金代沿袭宋制，仍置戒石于官署，今山西芮城尚存金朝明昌元年（1190）刻石。元代州县立石，所承多为金代之旧。元代立石是否出于朝廷统一规定，已难确考，但部分地区（以浙西为主）对铭文内容有所调整，“至元癸巳，浙西廉司移治钱塘，司官大使容斋徐参政改书其铭曰：‘天有昭鉴，国有明法，尔畏尔谨，以中刑罚。’”元代在地方上设立了肃政廉访司作为监察机构，“容斋徐参政”即徐琰，曾任江南浙西道肃政廉访使，他对铭文的调整，更加突出“国法”的威严。

明代官府设戒石亭，以亭覆石。田艺蘅在《留青日札》中说：“我朝立石于府州县甬道中，作亭覆之，名曰‘戒石’。镌二大字于其前，其阴刻‘尔俸尔禄，民膏民脂。下民易虐，上天难欺’十六字。”清

代沿用明代规制，考虑到戒石亭立于甬道中央有碍通行，后逐步将亭改建为石质或木质牌坊，也就是所谓的“戒石坊”。坊之正面多刻“公生明”三字，与背面《戒石铭》十六字互为表里，“公”与“廉”在官署中遂成一体。如今河北保定直隶总督署、河南内乡县衙、山西平遥县衙等保存较为完好的古代官署旧址中，戒石坊依旧矗立。

一石载道，成千古范式

观《戒石铭》载体，从一方青石到巍然亭坊，千年间几经更迭；究箴言之深意，十六字虽短，却可读出三重内涵：遏贪念于未萌，明吏治于德法，鉴清浊于民心。

青石铭训遏贪萌。戒石不藏于秘阁、不悬于深宫，而是立于衙署中的显眼位置，目的就是使官吏日日经过、时时得见，见铭文而常怀戒惧，慎独慎微慎初，对照箴言自警自省，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因此，《戒石铭》具有很强的教化功能，它时时提醒为官者注意自己的行止，勿突破为官底线。

德法兼修明吏治。《戒石铭》十六字平白如话，包含两层治吏智慧。“尔俸尔禄，民膏民脂”两句言民本仁德，为官者的俸禄来自百姓劳作所得，于道德层面唤醒为官者的良知与自觉；“下民易虐，上天难欺”两句言天道律法，昭昭天道与森严国法构筑了一道不可逾越的屏障，逾越则必受惩罚，为官者应心存戒惧，不能恃权妄为、欺压黎庶。前两句倡德、后两句明戒，既有内心的道德浸润，也有外部的规则约束，二者刚柔并济，共同构成了德法兼用的治吏逻辑。

公堂示信鉴清浊。戒石立于衙署之中，不仅能够警示官吏，也将为官准则公之于百姓面前，即使目不识丁者，通过他人的转述也能对其了然于心。正因如此，《戒石铭》不仅是对官吏的忠告，也成为百姓衡量官吏的一面明镜。公堂之上，官吏看到戒石，以此提醒自己天理昭彰、民心如鉴；百姓旁听审案，亦以此观其言行、察其曲直。由

是，官之贤愚、案之清浊，不必等待史官褒贬，民心自有裁断。

一脉廉风，蕴为政哲思

《戒石铭》从宋代一直流行到清代，千载风雨沧桑，青石或有磨损，但其中蕴含的廉洁文化精髓却从未褪色。它将民为邦本的治国理念、修身守廉的道德追求、公正用权的价值准则融为一体，在岁月流转中逐渐沉淀为中华传统廉洁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在一代代贤能官吏的践行传承中延续至今。

以民本为根，筑牢廉洁从政的初心。心怀百姓、体恤民生，是中华传统廉洁文化的鲜明特质，亦是《戒石铭》的核心要义。在中国人的政治观念中，廉并不仅仅关乎自我修为，而是与百姓福祉息息相关的为政大德。“尔俸尔禄，民膏民脂”两句，以朴素直白的语言，揭示了官吏的衣食住行、国家的运转开支无一不是百姓劳动所凝的道理，将廉洁的评判标准牢牢锚定在民生福祉之上。自《尚书》言“民惟邦本，本固邦宁”，《淮南子》论“治国有常，而利民为本”，至南宋朱熹注《孟子》复申“国以民为本，社稷亦为民而立”之义，民本始终是中华传统廉洁文化最深的一层底色。

明代历任兵部尚书、工部尚书、东阁大学士的范景文为杜绝亲友请托，每到一处任职，便在衙门堂鼓边放置一块牌子，上书六个大字：“不受嘱，不受馈。”百姓交口称赞，尊称他为“二不尚书”。同僚为他撰写一联：“不受嘱，不受馈，心底无私可放手；勤为国，勤为民，衙前有鼓便知情”。万历四十一年（1613），范景文赴山东东昌府任推官，公正断案，当地因蝗灾引发饥荒，哀鸿遍野，他积极赈灾，“条行荒政”，使众多灾民得以活命。从“不受嘱、不受馈”的清廉自守，到“条行荒政”的恤民实绩，范景文用一生诠释了何为“廉者，民之表也”。

以修身为本，夯实廉洁自律的内在根基。《戒石铭》云“下民易

虐，上天难欺”，衙前立石示人，靠的是众目；上天难欺警人，靠的是冥冥之威，二者皆自外而加，能使人不敢为，但不足以使人不欲为。若想达到不欲为的效果，根本还在提高自身的道德修养。若心中本无贪念，则无须外在力量的制约，也能做到廉洁自律。这种向内的用功，古人称之为修身。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强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治理逻辑，认为个人道德修养是从政履职的先决条件。守廉必先守心，治人必先治己。

北宋赵抃官至参知政事，《宋史》载其“日所为事，入夜必衣冠露香以告于天，不可告，则不敢为也”，白天做过的事，夜里必定整肃衣冠、焚香陈告于天；有不敢告于天的，就不敢去做。《宋史》有记载他“平生不治赀业，不畜声伎”，身外没有可以牵掣的东西，立朝才无所畏惧，所以敢“弹劾不避权幸”，被人尊称“铁面御史”。所守既在心中，行止自然不苟，正是修身二字的分量。

以公正为尺，确立廉洁用权的实践准则。古代社会的基层治理、司法断案、赋税征收等事务，由各级官吏执掌，其手中的权力直接关系到百姓的切身利益，甚至决定着百姓的生死祸福。廉洁不仅意味着不贪不占，也意味着秉公从政、公正无私。

《周礼》记载了“六廉”的官吏考核标准：“一曰廉善，二曰廉能，三曰廉敬，四曰廉正，五曰廉法，六曰廉辨。”从字面来看，六项标准皆以“廉”字起首，其后各缀代表为政素养与施政能力的字词。这种构词方式蕴含着古人深刻的治理智慧，即为官者要有担当、有能力将“廉”的个人修养外化为治理之道。北宋名臣包拯的事迹可为印证，其“廉善”于乡里，侍亲至孝，以清节流芳于世；“廉能”于政务，在任开封府尹时改革诉讼制度，大开正门，使百姓能直陈冤屈；“廉敬”于职守，夙夜在公，铁面无私；“廉正”于裁决，敢于冒着丢失官职的风险弹劾权贵；“廉法”于律令，审慎把握法度分寸，不

徇私情，其从舅犯法，亦当庭依法杖责；“廉辨”于是非，于错综复杂的案件中明察秋毫、抽丝剥茧，公正断案、毋枉毋纵。

青石不语，箴训长存；千年清风，永续不绝。一方戒石铭，镌刻的是古人的为官警训，承载的是中华民族绵延千年的廉洁追求，启迪我们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赓续廉脉、书写新篇。

发送：各党委（党总支），机关各部门，教辅各单位

德州学院纪委　　2026 年 11 月 17 日印发